

2019年2月18日

透過協議安排進行私有化

就合和實業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入／賣出	股份數目	每股價格	交易後數額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%
郭子華	2018年12月6日	賣出	10,000	\$34.0000	352,514,290	40.5832%
		賣出	10,000	\$34.0000	352,504,290	40.5821%
		賣出	10,000	\$34.2000	352,494,290	40.5809%
		賣出	10,000	\$34.2000	352,484,290	40.5798%

完

註：

根據一致行動的定義中的第(2)類別，郭子華是要約人的第(1)類別聯繫人。

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。

執行人員於 2019 年 2 月 18 日接獲本披露表格。